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

109 年度第 1 次儲備約僱管理員(職務代理人) 甄選簡章

一、本監甄選候用約僱管理員(職務代理人)若干名。

二、工作地點：本監(52601 彰化縣二林鎮二溪路 3 段 240 號)

三、工作項目：

擔任男性收容人戒護安全管理勤務(含日間及夜間勤務)或其他交辦事項。

四、甄選資格條件：

(一) 中華民國國民且未具外國國籍者，年滿 18 歲以上(以報名截止日計算)。

(二)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依教育法令規定具有同等學歷，持有證明文件。

(三) 品操良好及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28 條所列不得任用情事之一，且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

(四) 體格檢查：

1、體格檢查須至「公立醫院(不含衛生所)、教學醫院或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辦理，最遲錄取後報到當日須繳交，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

2、檢查表內有下列情形之一，即為檢查不合格：

(1) 重度肢障。

(2) 經教學醫院證明有精神疾病或精神狀態違常，致不堪勝任職務。

(3) 肺結核痰塗片呈陽性反應。

(4) 其他重症疾患，無法治癒，致不堪勝任職務。

(5) 視力、聽力、辨色力等其他項目檢驗結果，如認為恐影響執行勤務至不堪勝任者，視為不合格。

3、體格檢查表內有缺項者、塗改修改者(含修改後蓋校對章)，均視同檢查不合格。

五、報名期限：自 108 年 11 月 27 日(三)起至 108 年 12 月 6 日(五)止。

六、報名方式：可採掛號通信報名或親自報名。

(一) 通信報名表件請於 108 年 12 月 6 日(五)前(以郵戳為憑，惟至遲應於 108 年 12 月 9 日(一)下班前寄達本監，逾期不予受理)以掛號方式寄送本監，信封註明「參加甄選約僱人員」。

(二) 親自報名者請於報名期間上班日內指定時間(上午 8 時 30 分~12 時 0 分、下午 1 時 30 分~5 時止)繳交至本監人事室，非指定時間內恕不予受理。

(三) 簡章及報名表請至本監網頁(<http://www.chp.moj.gov.tw/>)電子公布欄自行下載使用或於上班時間至本監人事室索取。

七、報名應繳文件：(甄選當天請攜帶身分證、學歷證件正本查驗)

(一) 報名表暨簡要自傳 1 份。

(二)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請黏貼於報名表上)。

(三) 最近 3 個月內 1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1 張(請黏貼於報名表上)。

(四)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1 份。

(五) 最近3個月內體格檢查表正本1份(可於錄取後報到日當天繳交，體格檢查不合格者，撤銷錄取資格)。

八、甄選時間、地點及方式：

經審查符合甄選資格人員名單預定於108年12月12日(星期四)在本監電子公佈欄公告，不再另行電話通知或函復。

- (一) 甄選時間：暫定於108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起(實際甄選日期請留意本監電子公佈欄公告)。
- (二) 甄選地點：本監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
- (三) 甄選標準：依面試成績高低擇優錄取，成績未達70分者及體格檢查不合格者，不予錄取候用。
- (四) 參加甄選人員，請於當日上午9時20分前完成報到，並請攜帶有相片之身分證件(身分證、駕照或健保卡)，以利核對身分。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九、錄取公告：

暫定於面試後三日內在本監電子公佈欄，實際公告日期視作業進度而定。應試者可上網查詢，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

十、錄取人員僱用及簽約相關事項：

- (一) 本次錄取人員僱用期間自報到日起至108年司法特考監所管理員考試錄取人員分發報到前一日為止或約僱原因消滅為止。如因約僱原因消滅、僱用期限屆滿或遇制度改變時應予解僱，不得異議。
- (二) 錄取儲備於職務出缺時按成績高低依序通知僱用，通知後如未於約定期限報到、通知後翌日下班前未回覆、工作日中連續2日依所留聯絡方式未能聯繫、報到時已不具資格條件者或逾時未報到者，均予註銷約僱資格，由下一序列候用人員依序遞補。考試錄取人員分發報到前一日未經通知僱用者，即自動喪失儲備資格。
- (三) 約僱人員於受僱時應簽訂契約，報酬依「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支給；僱用期間並應遵守工作指派，如因工作不力、違背規定可立即解僱；僱用期限屆滿則應予解僱，不得異議及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十一、附則：

- (一)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另依相關法令辦理，並得補充修正之；又上級行政主管機關如臨時發布相關規定時，亦應從其規定，應試及錄取人員均不得提出異議。
- (二)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需作變更時，將於本監網頁公告，或請來電查詢，本監不另行個別通知。聯絡電話：04-8964800分機171或04-8968418 潘先生。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

109 年度第 1 次儲備約僱管理員（職務代理人）甄選報名表

報名期限至 108.12.06 止

姓名				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到考紀錄註記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正面） 影印本務需清晰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背面） 影印本務需清晰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		
通訊處	□□□□□					
電話	公： 宅： 行動電話：	有無 刑案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罪名.....）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請填全銜）		所、系、科名稱		畢業年月	
					年 月	
經歷	曾任				現任	
檢附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簡要自傳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請直接黏貼於報名表上方處）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證件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文件（如戒護工作經歷證明等）					（請黏貼最近 3 個月 1 吋脫帽正面半身相片 1 張。）	
民國 年 月 日			初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審查人員核章	
應考人：_____（簽名）						

參加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儲備約僱管理員（職務代理人）甄選
簡要自傳

填表人簽名或蓋章：_____（簽名）